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0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披露《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工程EPC项目的预中标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并于2018年6月19日收到了重庆新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发出的《重庆市梁平区城市湿地公园建设EPC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孙)公司,联合体成员)为该项目的中标人。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建筑》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中标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重庆市梁平区城市湿地公园建设 EPC 项目(备案号：LPJY(2018)0076)；
- 2、项目实施机构：重庆新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3、采购代理机构：重庆招标采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4、中标人：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
- 5、项目基本信息：城市湿地公园项目共包括梁山城区、双桂城区、工业园区范围内11个项目,共约2968亩,项目总投资暂定2.7654亿元(其中设计费654.44万元,工程建设费26999.56万元)。项目计划工期为12个月。
6. 项目中标下浮率：5%

二、 联合体各方概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 1、 联合体各方概况

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6 月，为公司全资子（孙）公司。公司注册资金伍佰万元，公司经营范围:服务:风景园林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园林、建筑工程总承包，工程监理、工程技术咨询，市政工程技术的开发，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与成果转让(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协议主要内容

1、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为重庆市梁平区城市湿地公园建设 EPC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牵头人。

2、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的牵头方，负责购买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照本协议的约定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理人，提交投标文件，接收采购人的相关资料、信息和指示，参加开标，述标，参加谈判，签署、签收相关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组织、协调、处理一切与投标有关的事务，并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设计。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招标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成交有利于公司积累更多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经验、积极拓展业务模式，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和经营业绩将起到积极作用。

五、风险提示

本项目最终成交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签订的合同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9 日